

他说：你追我这么久
歇歇吧
该我倒追了……

初酒
作品

拜堂 连连看

BAITANG
LIANLIAN
KAN



最揪波难送的爆笑古言

凡是她要嫁的人都逃婚，而深爱的人身边青梅貌美

当容家二公子一瞪动心魄，她开始了遥遥无期倒追路
如何能让这位江湖第一才俊跟她拜堂？

投其所好？死缠烂打？同归于尽？

拜堂连连看

BAITANG
LIANLIAN
KAN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拜堂连连看 / 初酒著. —合肥: 安徽
人民出版社, 2016.7

ISBN 978-7-212-08935-1

I. ①拜… II. ①初…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57538号

拜堂连连看

初酒 著

出版人: 朱寒冬
责任编辑: 张 旻 袁小燕
特约编辑: 千月兔
责任印制: 董 亮
装帧设计: 刘 艳 曾 珠

出版发行: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ress-mart.com>

安徽人民出版社 <http://www.ahpeople.com>

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翡翠路1118号出版传媒广场八楼

邮编: 230071

营销部电话: 0551—63533258 0551—63533292 (传真)

印 制: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商联系调换)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8.5

字数: 229千字

版次: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2-08935-1

定价: 25.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录

Contents

《引》	001
《第一章》 嫁个人有多难	003
《第二章》 公子，我想霸占你	023
《第三章》 情敌何其强大	041
《第四章》 出村！抢夫君	063
《第五章》 我舞刀你抚琴	083
《第六章》 江湖事，一锅乱	103





目录

Contents

第七章	手段能再高明点儿吗	123
第八章	乱吃一通飞醋	143
第九章	第四嫁，有戏吗	161
第十章	对你，无限宽纵	179
第十一章	我是无药可救	199
第十二章	情敌何其难缠	217
尾声	许你爱我，此生不离	235
番外	多亏岁月静好	251



引

很久之后，世人遥想我当年的风采，总会给我一
个霸气的称号——拜堂杀手。

我的第一个男人，在拜堂之前跑了。

我的第二个男人，在拜堂之后跑了。

我的第三个男人，喝完合卺酒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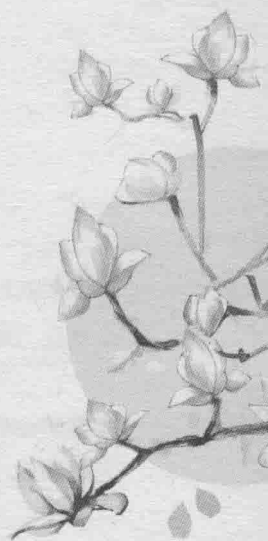
后来，我又拿着一柄短刀，抢了一个即将拜堂的
男人……

人生的精彩，在于它的变幻莫测，谁都无法预料，
下一刻会发生什么。

黄尘清水，金谷成灰，旧时王谢堂前燕，终归还
是落入了寻常百姓家。

BAITANG
LIANLIAN
KAN





第一章 嫁个人有多难



今晚，是我的洞房花烛之夜。

原本，我该蒙着喜帕，端坐于床前，等待良人微醺而来，执杯共饮。然而，很不幸，我选中的良人似乎有些不乐意，竟趁众人不备，留下一封休书，出逃了。

变故发生的时候，我正趴在床边呼呼大睡，一贯热心的桃寡妇摇了我半天才将我摇醒。我如置身梦中，愣怔片刻，随即怒火冲天，将盖头一扔，摸过架子上的一柄短刀便出了屋。

其实，我本不该这么激动和愤怒的，新婚之夜夫君出逃虽然是件颇伤颜面的事，但人生在世，谁还没个丢人的时候？这人今日不丢，指不定明日就丢了，无甚区别。只可惜，在此之前，我还有过一任未婚夫君，他连跟我交流熟稔一下的意愿都没有，直接就同他的青梅竹马双宿双飞了。此事村中尽人皆知，所以今夜我万万不能再重蹈覆辙，否则可就真是颜面扫地无脸见人了。

我所在的村子比较穷，马匹稀少，因此我只能徒步去追。按照众人分析的结果，我那落跑的良人黎小久应当是往出村方向逃了，可我一鼓作气追了十来里地，却连他的一根头发丝都没见着。我气喘吁吁地倚着路边的山壁，正想歇个脚，顶上突然传来奇怪的响动，还有碎石不断落下。

我好奇地抬头，只见一柄长剑正插在山壁当中，不断往下滑，剑上挂着一袭白衣一团黑发。我眯眼瞅了瞅，唔……那约莫是个男子。还没等我瞅仔细，白衣黑发就砸了下来，刚好砸在我脚边。

我皱眉替他疼了一疼，蹲下身，将他脸上的乱发拨开，而后

瞬间呆滞了——那是一张眉目如画的脸，肌肤细瓷一般，哪怕沾染血污，也未曾折损多少气质风华，反倒像月光上绣了几瓣红梅。

半晌，我才醒过神，擦了擦嘴角的口水，伸手去探他的鼻息，发现还有救，不由得松了口气。这样好看的一个男子，倘若就此“香消玉殒”，委实太过于可惜。我摸摸下巴，遥望了一下追夫的漫漫长路，又回望了一下返村的山道，权衡轻重，终是色迷心窍地将人往背上一搭，扛着朝来路快步返回。

阿爹在世时常叮嘱我，感情之事最不可勉强，日后切莫喜欢上一个对你无心的男子，更不要苦苦纠缠，否则伤的是自己。

此番黎小久于新婚之夜弃我而去，可见当真是对我无心。既如此，我也无需太过于强求，与其伤人伤己，不若潇洒放手，任他海阔天空，反正追夫不得，捡回来一个俊俏数倍的翩翩公子，怎么算都不亏。人生有所得必有所失，反过来也一样，或许这翩翩公子醒来，愿意以身相许报我救命之恩也说不定，到时就又能成一段良缘佳话。

返回不像来时那么轻松，行至半途，天空突然飘起了雪，洋洋洒洒似绒花飞舞，在凉薄的晨光中愈显清冷。我感觉背上的身子渐渐变得僵硬，体温也一点一点降下去，只得咬牙将他放在一棵挺拔参天的柏树下，开始耐心地替他揉搓，揉搓的过程中，他那张秀色可餐的脸始终惨白如纸，气息时有时无，令我甚为担忧。最后的最后，我舍身忘己把嫁衣褪给他裹上，边继续往前边抖着声音碎碎念：“喂，我跟你讲啊，我可是拼了性命在救你，你醒过来之后，要是敢忘恩负义，我就把你剁成肉酱，卖给桃姐姐做包子馅……报恩呢，也分很多种，如果你不介意，可以以身相许……不说话？不说话我就当你默认了……”

一场风雪，一程相伴，可是许久之后清楚记得的，只有一人。

“小隐村”村如其名，小得很，全村加起来不过四五十户人家。因此，谁家出点儿芝麻大的事，都会全村皆知，而我作为村中“第

一美人”兼“第一猎手”，大小算个名人，自然更加不能免俗。于是乎，不过短短两个时辰，所有村民就都知道我捡了个绝世美男回来，争先恐后拥来围观，更有甚者，居然还想分一杯羹，譬如说桃寡妇。

我秉持着“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原则，抱了短刀往门口一立，沉脸拦住众人，只放了半吊子郎中冯猴儿一人进去。少时，冯猴儿顶着一脸扭曲的表情出来，明明想笑却偏要哀叹：“风檐啊，这小兄弟确实长得不错，可是……唉……”

我挑眉看他：“说重点。”

冯猴儿又长叹了一声：“他中了毒，具体什么毒我也看不出来，反正没几天日子了，你节哀。”

闻言，众人一阵唏嘘，桃寡妇惋惜半晌，终于想起来问我：“风檐，你不是去追黎小久了？他人呢？”

我抚了抚短刀刀刃，云淡风轻道：“哦，他以为我要砍他，宁死不屈，跳崖自尽了。”

桃寡妇：“……”

众人：“……”

小隐村的村民们虽然普遍喜欢凑热闹，但他们的热情也消散得快，所以片刻之后，我屋前便恢复了往日的清静。我回屋将榻前的炭火拨了拨，托腮望着榻上的人，怔神许久，见他还没有苏醒的迹象，遂提了壶酒拎了块肉干去了黎叔坟前。

黎叔是黎小久的爹，是我爹相交多年的好友，半年前出村处理陈年旧事，不幸遭遇大劫，回到村中时已奄奄一息。临去之前，他怕黎小久会不听劝阻坚持报什么仇，遂央求我履行婚约，尽快嫁与黎小久，好好看住他。

我与黎小久所谓的婚约，始于阿爹的酒后戏言，当时我那第一任未婚夫君刚同他的青梅竹马双宿双栖，阿爹气愤不已，便顺着黎叔的话将我指给了黎小久。我尝试过反对，但没什么效果，阿爹说，我要么出村去将那负心人抢回来，要么就安安分分嫁给

黎小久。我这人向来比较看得开，那般死缠烂打强拆姻缘的事是不屑于也懒得去做的，所以最后选择了妥协。

我将整壶酒尽数浇在黎叔坟前，表达了一下没能拦住黎小久的歉意，而后原路返回。冬日寒风扑面，天地间弥漫着清冷寂寥之气，也不知黎小久那傻小子如今到了何处，有没有一口热茶暖身。其实，对于他执意出村报仇这件事，我是不太赞同的，小隐村的村民大多是江湖归隐之士，所谓江湖子弟江湖老，黎叔选择重回江湖了结旧怨，也算死得其所，报仇委实没什么意义。阿爹与黎叔差不多时候出的村，人未回只传回死讯，我不照样遵循他的意愿，没有去深究？

江湖血雨腥风，既然已脱身而出，还是少沾惹为妙。这样想着，人已到屋前，隐约听见房内有动静，我心下一喜，三步并作两步奔了过去。手搁在门上，忽又顿住，仔细整了整衣衫发饰，自觉没什么不妥，才敢轻轻推开门。

那眉眼如画的白衣公子果然已经苏醒，正支起身子，努力想从榻上下来。

“小心！”我顾不得再假装矜持，赶忙冲过去扶住他。

他显然十分抗拒我的触碰，迅速缩了下胳膊，结果没支撑住，重新摔倒在榻上。我估摸着历经大难重生的人都比较排外，所以也没强求，干脆坐到一边，等他自己爬起来。

他虚弱地咳嗽了两声，再度艰难地支起身子，一双黑曜石般的眸子看向我，清冷无比。对上他的目光，我有些不好意思，鼓起勇气挪近一点儿，笑呵呵道：“我叫风檐，你叫什么名字？”

清冷眸子里没有半点儿波澜，宛若冰封的千里荒原，他就那样盯着我，也不出声。我心里一阵忐忑——莫不是从那山壁上摔下来，把脑子给摔坏了？

我咬咬牙，再挪近一些，继续问：“这位公子，请问……你叫什么名字？”

修长的眉宇皱了皱，他仍旧没说话，只是看着我。

我忧伤不已，挤出笑容继续问：“公子，能告诉我，你叫什么吗？”

还是没回应。

我彻底绝望了，哀叹一声，重重垂头：“好容易救回来个美人，却给摔傻了。”

不过，再怎么傻，也是个罕见的美人，世事难两全，奢求太多容易遭嫉恨。这样一想，我宽慰了许多，抬起头，刚要开口，却见他已挣扎着下榻，一副直接往外走的架势。

“你病还没好，先不要乱动！”我起身按住他的肩，逼迫他坐下，“脑子摔坏了，说话总会吧？想要什么？我拿给你。”

他猛地握住我的手腕，投来的凌厉目光，带着杀气，苍白的双唇动了动，却仍旧无声。我愣了一下，觉得有些不对——倘若摔坏脑子，绝对不会有这般杀气凛然的目光，于是松了手，试探着小心问道：“你……是不是不会说话？”

他的身子微微一僵，握在我腕间的手指愈发收紧，而后俯身喷出一口血，脸色愈发惨白。

我急忙抱住他：“不会说话就不会说话啊，我又没瞧不起你，你这么激动干什么？”

长长的睫羽颤了颤，仿佛扛不住雪崩山塌，缓缓覆下。我将再度晕厥的他搁在榻上躺好，叹息道：“其实呢，你长得这么好看，不会说话也很正常啊，老天爷总归是公平的，不能好处全让你一人占了……”

许是独居得太久，太过于寂寞，我竟对着这么个昏迷不醒的人絮叨了半个时辰，待听见他呼吸平稳，才颇觉无趣地起身出屋。

我去了桃寡妇家。

美人公子的身体太虚弱，需要好好补一补，而我这里没有新鲜活物可以炖汤，只能去向桃寡妇借。桃寡妇养了好几只母鸡，得知我的来意后，立马挑了一只最肥的绑好，然后拉着我在树桩

烧起的火堆边闲聊。

“风檐，你莫不是真看上那病公子了吧？”桃寡妇抓了把炒好的豆子，边嚼边兴致勃勃地问道。

我在她手中拣了两颗豆子，点头“嗯”了一声。

桃寡妇险些从凳子上栽下去：“你动真格的啊！可冯猴儿不是说，他活不了多久了？”

我瞥她一眼，云淡风轻道：“我哥哥两天后回来。”

桃寡妇再次歪了一下，随即大叫：“你哥要回来？你怎么不早说！我那件新衣裳还没做好呢！”

我有些头疼：“你别瞎折腾了，哥哥早就有了心上人——”

桃寡妇打断我，眉眼间透着一股娇艳之气：“那有什么关系？只要他一日未娶妻，我就还有机会。我才不会像你，男人一个接一个地跑，白糟蹋了这么副好模样。”顿了顿，她话锋一转，“不过说起来，黎小久那浑蛋走了之后，全村也没人能配上你了，这病公子……你确实不能放过！”

我看着搭在我肩头的手，抽了抽嘴角，没言语。

桃寡妇将凳子往我旁边挪了挪，姿势神情甚为豪迈：“风檐丫头，你年纪轻，很多事情还不懂。今儿个我心情好，就传授传授你一些秘诀，保管你这次顺利出嫁……”

薄暮时分，我端着炖好的鸡汤推门进屋时，美人公子已经醒转过来，此番他没再做什么危险动作，只靠在床头，目光落在紧闭的窗上，仿佛能穿透窗纸，到达遥不可及的地方。

屋内炭火烧得旺，我怕他气闷，遂将门留了一丝空隙，盛了一碗汤坐到床边，微笑道：“饿了吧？刚炖好的汤，你尝尝。”

他收回目光，瞥了一眼凑到唇边的勺子，又看向我，神情中闪过些微的讶异和茫然，孩童一般。

我将汤勺又往前凑了凑，无奈劝道：“我知道你可能遭了大劫，心里难受，但是呢，昨日种种譬如昨日死，你现在还活着，就该

好好吃饭，把身体养好……”

他终于不再抵制，抬手接过我手中的汤碗，慢慢喝了起来，动作优雅从容，透着清贵风姿，宛若流动画卷。

我托腮在一旁兴致盎然地看着，越看心中越是欢喜——老天爷果然待我不薄，生在这鸟不拉屎的偏远山村，都能遇上如此风神隽秀的男子。

许是我的目光太过于肆无忌惮，美人公子突然停下动作，抬眼望向我，我毫无觉悟地冲他一笑：“既然你不会说话，又不肯透露你的名字，那不如……我就叫你阿哑好了！”

美人公子手一抖，掩嘴轻咳起来。

我坐过去，伸出手，腕上玉铃清脆作响：“要不然，你就把名字写给我，不会说话，写字总会吧？”

美人公子瞥了瞥我的手掌，又瞥了瞥我，最终选择拿起勺子，继续喝汤。

我悻悻收回手，也不管他愿不愿意搭理我，径直开始絮叨：“这个村子呢，叫小隐村，我呢，是你的救命恩人……”

一直磨蹭到夜深，我才依依不舍地从屋内出来。由于这间屋子原本是我的闺房，如今叫他占了，我便只能去哥哥的房间。但我又怕他半夜想不开要逃走，所以干脆抱了厚厚的狐裘，戴上斗笠，往屋外一坐，神思从清明到混沌，渐渐织出梦境。

梦境中，美人公子终于倾心于我，我陪他去山顶看雪，苍茫银白间有红梅怒放，可谓占尽了风花雪月。然而，现实是残酷的，四更时分，我被推门的声音惊醒，迷迷糊糊抬头，斗笠滑落，入眼是松散的领口，玉色肌骨，往上是眉目如画的脸，还有一双微怔的眸子。

我拥着狐裘起身，打了个寒噤，诧异地望着眼前这人：“你穿成这样，不冷吗？”

话刚落音，阿哑就俯身咳嗽起来。我无奈摇头，将狐裘给他披上，半揽着他进屋，随手扣上门，他却忽然发狠，将我抵在门边，

一双眸子仿佛染了血，迷离中透着凶煞之气。

气息喷在颈间，他的唇开合数下，看口型应当是在问：“为什么救我？”

这个问题问得妙，换了寻常姑娘，大多会娇羞地答一句“举手之劳而已”，以表现自己内心的善良无私。可我这个人，向来比较粗鲁直白，不懂什么叫矜持，当下便答道：“你长得这么好看，我想让你以身相许。”

他盯着我，像是没听懂我的话。

我斟酌了一下，继续道：“当然，如果你不愿意报恩，我也不会勉强，所以，你千万别想不开。”我抽出手揽住他的肩，尝试着将他往里面挪，“好好养病，也……也不用担心你的毒，我哥哥很快就回来了，你会没事的……”

此时，我的模样看起来很正常，可其实，心里紧张得要命，连话都说得不怎么顺畅。因为这般亲近暧昧的姿势，让我想起了前一晚替他揉搓身体的情形，那时一心救人，没什么杂念，现在光是想想，就觉得脸红心跳，难以控制。

阿哑还要反抗，奈何身体太虚，使不出多少力，只能由着我扶至榻边，我替他裹好被褥，轻声道：“离天亮还有些时候，你要是实在睡不着，就躺着养养神，我去帮你煎服药，再炖点儿汤……”

许是遭受过极重的打击，阿哑的情绪十分不稳定，整整闹腾了两日才稍平稳下来。

两日后的天明时分，有马蹄声踏破雪寒晓光，急急冲入院中，是哥哥千里归来。彼时，我正端着药碗从厨房出来，那一袭青衣利落下马，疯癫般晃至我身前，光影有些模糊。药碗被夺走，我那因追心上人追得脑子不正常的哥哥低头一嗅，眯眼笑道：“这么火急火燎地一路催了又催，不会是把人给治死了吧？”

我将碗夺回来，白他一眼：“不要往里吐口水。”

哥哥在身后道：“哎，我说死丫头，你怎么越来越没良心了？”